

沙田至中環線項目紅磡站
擴建部分及其鄰近的建造工程調查委員會

(前稱沙田至中環線項目紅磡站
擴建部分的連續牆及月台層板建造工程調查委員會)

通告
實質聆訊

沙田至中環線項目紅磡站擴建部分及其鄰近的建造工程調查委員會(“委員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在香港新界荃灣大河道 70 號(前荃灣法院大樓) 1 樓聆訊室開始進行實質聆訊。實質聆訊將持續進行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委員會可不時考慮有否需要押後聆訊。

2. 除非委員會另有指示，實質聆訊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十時至下午一時及下午二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如有需要，委員會可考慮在上述期間的星期六進行實質聆訊。

3. 委員會會於實質聆訊，就擴大職權範圍的調查研訊(“延伸調查研訊”)聽取事實證據。聆訊將開放予公眾人士。聆訊過程會在聆訊室旁的聆訊轉播室和大堂同步播放。

前往聆訊場地

4. 出席聆訊的公眾人士請使用前荃灣法院大樓(“法院大樓”)位於大河道的正門，沿指示前往聆訊場地。場地並無車位提供。法院大樓的地圖和相片載於**附件一**。

座位安排

5. 礙於場地環境所限，聆訊室內的座位不多，將預留予委員會、延伸調查研訊之涉事各方及獲委員會批准參與延伸調查研訊的人士的律師團隊使用。公眾人士將獲安排使用設於聆訊室旁大堂的座位，如有需要，會獲安排使用聆訊室旁聆訊轉播室的座位。所有人士進入法院大樓時均須登記，登記處將於聆訊當天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運作。

拍照、錄音和錄影

6. 委員會已作出指示，除非獲其特別許可，否則任何人士均不得於聆訊進行期間在聆訊室、聆訊轉播室、大堂及法院大樓內其他地方拍照、錄音或錄影。

惡劣天氣的安排

7. 惡劣天氣的安排載於**附件二**。

調查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五月

前荃灣法院大樓正門的相片



惡劣天氣的安排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如信號於星期一至五上午六時或之前改為較低的信號或取消，聆訊會於當天如期進行。

如信號於星期一至五上午六時至上午十一時之間或於上午十一時改為較低的信號或取消，聆訊會於當天下午二時三十分進行。

如信號於星期一至五上午十一時後改為較低的信號或取消，當天的聆訊便會取消。

如信號於星期六上午六時或之前改為較低的信號或取消，聆訊會於當天如期進行。

如信號於星期六上午六時之前仍未改為較低的信號或取消，當天的聆訊便會取消。

其他警告信號

如其他警告信號生效（包括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信號、紅色暴雨警告信號和黃色暴雨警告信號），不會影響聆訊的日期和時間。